

屏東縣內埔鄉東勢國民小學教科書選用辦法

111年6月28日校務會議修訂

-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增訂修文第八條第二款之規定辦理。
- 二、目標：引導學生學習，提昇教學效果，達到教學目標。
- 三、組織：本校於學期開始時，組成課程領域小組，由全體教師(現職老師)參加。
- 四、原則：
 - (一) 秉持民主、公正、公開、公平之原則，以提昇教學品質，達成教育目標。
 - (二) 採用經教育部審定合格，領有未逾期執照之教科書。
 - (三) 同一年級同一領域(科目)於同階段內，採用同一版本之教科書。
 - (四) 教科書評選宜符合年級領域階段性，除非有特殊原因，經該領域評選小組開會通過並呈請校長同意方可更改版本(應有簽名紀錄及更改原因及意見之簽呈)。
 - (五) 參與教科書採擇人員，不得接受出版商或相關人士的饋贈或招待。
 - (六) 教師應考慮教學專業、學生程度、年級銜接、本校願景、本位課程、家長負擔等，並審慎評估各類版本、數量，辦理選用教科書，以符合效益。
- 五、審查採購流程如下：
 - (一) 五月起蒐集書商出版訊息，並擇期辦理說明會。
 - (二) 五月下旬召開年段會議提列所有教育部認可之書單，並審查之。
 - (三) 審查人員及過程：
 - 1、凡各領域階段性開始年級之教科書都由該階段全部學年參與選之，學校得依人力需求作適當的調整，以符合選書合適性。
 - 2、藝術人文、閩南語課本、英文，自然科技與生活，社會、健康與體育等科任課程新年度之教科書由擔任相關課程之科任老師或相關領域小組老師審查決定之。
 - 3、凡學年選用教科書版本如遇階段性開始，則由該階段所有的學年參與評選之；非階段性開始年級之新年度教科書選書方法如下：新年度二年級教科書由舊年度一年級學年選之；新年度三年級教科書由舊年度四年級學年選之；新年度五年級教科書由舊年度六年級學年選之；又如新年度六年級教科書由舊年度五年級學年選之。

- 4、由每組審查人員針對各版本優、缺點分析填寫教科書評審紀錄表，小組再投票表決(每人的第一順位得4分，第二順位得2分，第三順位得1分，由負責人統計分數)。最高票為第一順位，次高票為第二順位，依此類推。請老師投票的紀錄表簽章以表確認。
- 5、在階段性內教科書，盡可能不要更換版本，如要更換版本請寫簽呈簽請校長同意，並須做課程銜接的補救教學並陳報課程銜計畫。
- 6、各年段審核之書單送校長核定，再交教科書承辦人辦理訂購及簽約事宜。

六、本實施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劉珮均

處室主任：劉珮均

校長：盧政吉

屏東縣東勢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組織表

職務	職稱	職掌
召集人 教導主任	劉珮均	確定本校「教科書」選用方向、 提供自然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執行秘書 教學組長	鍾郁瑩	規劃本校「教科書」選用準則、 提供數學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總務主任	鍾芳煒	提供教科書選購相關問題之諮詢
語文領域召集人	侯鳳鳴	提供語文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數學領域召集人	林嘉憲	提供自然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自然領域召集人	鍾郁瑩	提供數學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社會領域召集人	鍾芳煒	提供社會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藝文領域召集人	劉珮均	提供綜合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綜合領域召集人	陳美倫	提供藝術與人文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生活領域召集人	張秋玉	提供生活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健體領域召集人	何政興	提供健體領域相關問題之諮詢
特教教師	張麗娟	提供特教學習相關問題之諮詢
家長代表	黃雯苑	家長代表、提供意見與諮詢

備註：教科圖書選用評審委員會由處室主任、各領域召集人或代表、教師（會）、家長（會）代表組成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必要時得邀請學生列席參與。

屏東縣東勢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5 月 18 日 14:00~15:00

地點：校長室

主席：劉珮均

紀錄：林嘉憲

出席：如簽到單

一、主席致詞：

- (一) 下學年高年級教科書採用原則為經教育部審定合格之教科書，另中、低年級教科書採用原則為經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合格之 12 年國教課程綱要教科圖書。
- (二) 評選委員會於評選教科書時應注意學生學習之連貫性。
- (三) 由評選委員會成員，就各種版本教科書之內容、取材、順序、編排、字體、紙張、印刷等事項詳加討論後，由各委員填寫教科書選用單，經統計後，作為各科教科書評選結果。

二、報告事項：

- (一) 新學年度即將開始，請各位老師慎加評估，請考量學生學習內容的銜接性、教材與學生能力的合宜性，以決定下學年度最合適的教科書版本。也請各位老師依據學童學習程度選擇教學欲使用的版本，並討論各版本的優缺點填入評選表。
- (二) 請各位老師評選適合學生使用之版本，並且須注意下列事項：
 - 1、符合課程標準及各科目標。
 - 2、內容取材、順序編排、字體版面、紙張印刷是否符合要求。

3、架構及理念符合學生發展需求。

4、習作能增加學生附、輔學習需要。

三、決議：

(一) 全體委員同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教科書採用下列出版社出版的教科書：

版本 年級	國語	數學	英文	社會	自然 與生 活 科技	健康 與體 育	藝術 與人 文	綜合 活動	生活	本土 語言
一年級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二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三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四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五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六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二) 決議結果經校長同意後，公布實行。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劉珮均
教導主任

主任：

教師兼劉珮均
教導主任

校長：

屏東縣立康勢國民小學校長盧政吉

屏東縣東勢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會議簽到單

日期：111 年 5 月 18 日 14:00~15:00

地點：校長室

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席	教導主任 綜合領域教師代表	劉珮均	劉珮均
行政代表	總務主任 社會領域代表	鍾芳煒	鍾芳煒
	訓導組長 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代表	何政興	何政興
	教學組長 自然與生活科技教師代表	林嘉憲	林嘉憲
教師代表	高年級教師代表 數學領域教師代表	鍾郁瑩	鍾郁瑩
	中年級教師代表 語文領域教師代表	侯鳳鳴	侯鳳鳴
	低年級教師代表 生活領域教師代表	張秋玉	請假
領域教師 代表	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代表	陳美倫	請假
	綜合領域教師代表	林政菁	林政菁
	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代表	余金龍	余金龍
特教教師 代表	資源班教師	張麗娟	張麗娟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黃雯苑	請假